

# 政 务 信 息

第256期

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12月19日

---

我市交通干线沿线环境综合整治累计投入超10亿元。2017年初，全省范围内开展交通干线沿线环境综合整治，具体包括普通国省道、高速公路、航道、港口和铁路周边等五个方面的洁化、绿化、美化行动。我市共涉及14条普通国省道、5条高速公路、3条内河干线航道共计1246公里和17个港口码头作业区的整治任务。截至目前，全市已累计投入资金超10亿元，新改建绿色通道2400余万平方米、辅道138公里，归并道口1500余处，规范广告牌2800余块，整治非法码头18家，清理碍航设施105处，建成新丝路公园、桃花园和G204海州段、S242灌云段、S235灌南段绿化等一批整治精品工程。特别是在连盐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方面，自今年11月整治工作启动以来，已累计投入资金4211万元，清理垃圾近22.7万吨，拆除违法建筑10万平方米，粉刷墙体57万平方米。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大组织推进力度，重抓责任落实、绿色通道建设、集镇段整治、长效管理等方面，

确保明年6月通过省考考核验收，充分展示连云港崭新形象。

（市交通运输局）

2018年我市新医药领域创新成果丰硕。今年全省获批创新药5个、新药生产批件50个，其中我市分别占3个、15个，为全省药品研发实力最强、创新成果最多的设区市。恒瑞、正大天晴自主研发的多个重磅1.1类抗癌新药陆续上市，7个品种仿制药通过一致性评价，通过数占全省一半，位列全国设区市前列。

（市食药监管局）

市教育局扎实开展义务教育学校教师“县管校聘”改革。全市所有县区（含3个功能版块）均建立县管校聘管理体制改革联席会议制度，各县区制定校长、教师交流规划与实施细则及要求，结合实际制定完善相关配套政策和激励措施推开改革工作，建立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编制和岗位动态调整机制，健全义务教育学校教师交流轮岗制度和保障机制。县区编办做好校际间教师编制增减，实现“编随人走”，区人社局对教育系统各事业单位合并设岗，实现“岗随人动”。今年以来全市5936名义务教育学校校长、教师参与城乡、校际交流轮岗，比例达18.21%，实现义务教育学校教师交流轮岗制度化，促进了城乡师资均衡配置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。

（市教育局）

**我市七部门联合开展保健品市场乱象专项整治。**近日，市工商、食药监、政法委等七部门联合开展保健品市场乱象专项整治行动，严厉打击违规营销宣传产品功效、误导和欺骗消费者等违法行为，重点整治以老年人保健品及广告宣传中存在的虚假、夸大等突出问题。市级市场监管部门将重点突破一批典型性案件、查办一批影响范围广的大案要案，并加强同法院、检察院、公安机关、税务等部门的协同配合，依法从严处罚；涉嫌犯罪的，移交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；同时将违法犯罪的责任企业、责任人的失信记录，与相关部门数据共享，实施联合惩戒。

（市工商局）

**市开发区实施大项目攻略扎实推进精准招商。**一是精准确立主攻目标。主攻10亿元以上重点产业项目、强攻20亿元以上重大产业项目；围绕主攻目标，迅速拉开“双季六月会战”，从区领导班子做起，8家招商主体全面出击、15家非招商部门全部融入。二是精准践行攻坚路径。进一步强化“产业链+朋友圈”招商模式，形成产业链研究成果80余项，编制项目建议书140余份；聚焦长三角、珠三角、京津冀等重点区域，每月开展一次集中走出去活动，共组织外出招商700余批次，接待客商300余人次，举办各类招商活动8次，收集有效信息150余条。三是精准制定战术打法。围绕“政策成熟、主体成熟、技术成熟、市场成熟、模式成熟”五个维度，对在谈项目成熟度进行评估；围绕

“产品、投入、产出、平面布局、建设周期”五个方面，对项目落地可行性进行甄别。四是精准推动项目落地。全区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30个、计划总投资252.2亿元，其中“三新一高”主导产业项目23个，占比达76.7%。现有亿元以上重点在谈项目37个，计划总投资490亿元，其中“三新一高”主导产业项目28个，占比达75.7%。  
(市开发区)

灌南县2018年新增高效农业面积达1.2万亩。今年以来，该县充分发挥现代农业园区的示范引领作用，狠抓招商引资和项目推进，加速扩张高效农业规模。以食用菌、葡萄、浅水藕、经济鱼虾等为重点，推进各乡镇特色产业品牌化，新增“三品”品牌20个以上；围绕农副产品资源优势，以新安镇蘑菇文化小镇建设为契机，积极推进新安镇食用菌高效设施农业集聚区建设；创建李集乡等市级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4个；创建万年达葡萄园、友和食用菌等省级园艺作物标准园2个，全年新增高效农业面积达1.2万亩。此外，该县大力实施农业“互联网+”行动计划，开展电子商务示范村创建，积极拓宽县内农产品销售渠道，加快形成电子商务服务产业支撑体系。  
(灌南县府)

(信息未经市政府办公室同意，不得翻印、转载、转报)

---

分送：市四套班子领导，各秘书长、主任；县区长、部门负责人。

---